STGSS/ED_FUND/P.1

Telephone Numbers 電話號碼: General Office 辦公室: 26914744 Fax Number 傳真號碼: 26091456



SHA TIN GOVERNMENT SECONDARY SCHOOL 11-17, Man Lai Road, Sha Tin, N. T. 沙田官立中學 沙田文禮路十一至十七號

沙田官立中學「家長教師會教育基金」

贊助事宜

- 1. 全年接受贊助
- 2. 只收支票,抬頭「沙田官立中學家長教師會」 (背面請寫就讀沙官學生姓名、班別及學號)
- 3. 可逕交或郵寄

(地址: 沙田文禮路 11-17 號

沙田官立中學家長教師會主席收)

目標

沙田官立中學「家長教師會教育基金」(下稱「教育基金)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一日正式成立,用以資助各項有助推動沙田官立中學的教育發展計劃。基金以籌募形式集得,資助的項目需為值得推行的提高學校教育質素的計劃。

沙田官立中學「家長教師會教育基金」委員會

沙田官立中學「家長教師會教育基金」委員會為家長教師會屬下的組織,負責就「教育基金」的運作政策和程序提供意見。「教育基金」委員會由家長教師會成員,或邀請其他有關人仕出任。

沙田官立中學「家長教師會教育基金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如下:

- 1. 接受由校方或沙田官立中學持份人提出撥款申請;
- 2. 審核撥款申請;
- 3. 監察受基金資助的計劃的推行。

STGSS/ED_FUND/P.2

沙田官立中學「家長教師會教育基金」的資助計劃類別:

1. 促進有效學習的計劃

這類計劃包括以提高學校教學及學生學習質素為目標的計劃或研究,類型計有學科為 本課程、語文能力培訓、學習與思考技巧、專題研習及其他有效學習計劃等。

2. 推廣均衡教育的計劃

這類計劃旨在促進學生在德、智、體、群、美各方面的發展,包括各式各樣非正規及 非正式的學習活動,例如學習旅程、音樂、體育、藝術、文娛活動、學術性課外活動、 學生成長及輔導計劃等。

3. 應用資訊科技的計劃

這類計劃旨在鼓勵學校在教學上廣泛應用資訊科技,以提高學習效能,類型包括電腦輔助教學、電腦網絡、教學軟件製作、多媒體學習中心及應用資訊科技於課堂教學以外的計劃。

4. 以上範圍外的其他用途的資助。

沙田官立中學「家長教師會教育基金」的審核準則

「教育基金」委員會負責評審申請,獲基金撥款資助的計劃應:

- 1. 屬於基金的資助範圍,並能達致推動學校教育發展的目標;
- 2. 在完成後不會對基金造成經常性的財政負擔。